

一、什么是宪法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

二、我国现行宪法是哪一年通过的？

我国现行宪法是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于**1982年12月4日**由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并公布施行的。

再往前追溯，**1982年**宪法是对**1949年**具有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继承和发展。



三、现行宪法的结构是什么？

现行宪法分为序言、第一章“总纲”、第二章“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第三章“国家机构”、第四章“国旗、国歌、国徽、首都”。

四、谁有权修改宪法、解释宪法、监督宪法实施？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的最高国家权力机关，行使修改宪法、监督宪法实施的职权；全国人大常委会行使解释宪法、监督宪法实施的职权。

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五分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



五、我国的“宪法日”是哪一天？

2014年11月1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设立国家宪法日的决定，设立每年12月4日为国家宪法日。之所以确定这一天为“宪法日”，是因为我国现行宪法于1982年12月4日正式实施。

来源：微信公众号“中国普法”



六、《民法典》中哪些财产可以用来抵押？

第三百九十五条 债务人或者第三人有权处分的下列财产可以抵押：

- （一）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
 - （二）建设用地使用权；
 - （三）海域使用权；
 - （四）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
 - （五）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船舶、航空器；
 - （六）交通运输工具；
 - （七）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抵押的其他财产。
- 抵押人可以将前款所列财产一并抵押。

来源：微信公众号“中国普法”



七、《民法典》中哪些财产不得抵押？

第三百九十九条 下列财产不得抵押：

- （一）土地所有权；
- （二）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等集体所有土地的使用权，但是法律规定可以抵押的除外；
- （三）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等为公益目的成立的非营利法人的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公益设施；
- （四）所有权、使用权不明或者有争议的财产；
- （五）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

来源：微信公众号“中国普法”



八、70年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到期后怎么办？

《民法典》第三百五十九条，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限届满的，自动续期。续期费用的缴纳或者减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九、土地承包经营权可以转让吗？

《民法典》第三百三十四条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人依照法律规定，有权将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未经依法批准，不得将承包地用于非农建设。

第三百三十五条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的，当事人可以向登记机构申请登记；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十、《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相关内容

（1）非法集资的定义

《条例》第二条规定，非法集资是指未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以许诺还本付息或者给予其他投资回报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

来源：微信公众号“中国银保监会”



（2）非法集资的主要表现形式

《条例》第十九条规定

- （一）设立互联网企业、投资及投资咨询类企业、各类交易场所或者平台、农民专业合作社、资金互助组织以及其他组织吸收资金；
- （二）以发行或者转让股权、债权，募集基金，销售保险产品，或者以从事各类资产管理、虚拟货币、融资租赁业务等名义吸收资金；
- （三）在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投资项目等商业活动中，以承诺给付货币、股权、实物等回报的形式吸收资金；
- （四）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有关规定，通过大众传播媒介、即时通信工具或者其他方式公开传播吸收资金信息；
- （五）其他涉嫌非法集资的行为。

来源：微信公众号“中国银保监会”



(3) 非法集资人的法律责任

《条例》第三十条规定

对非法集资人，由处置非法集资牵头部门处集资金额20%以上1倍以下的罚款。非法集资人为单位的，还可以根据情节轻重责令停产停业，由有关机关依法吊销许可证、营业执照或者登记证书；对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50万元以上500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

对非法集资协助人，由处置非法集资牵头部门给予警告，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来源：微信公众号“中国银保监会”

